

证券代码: 300508

证券简称: 维宏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28

##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反映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 本着谨慎性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权益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 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 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计提减值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经减值测试, 本次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存货等相关资产, 公司对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明细如下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转回	核销	其他	
<strong>信用减值损失</strong>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0	0	0	0		0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18,351,685.10	159,803.98	347,120.60		3,690.00	18,160,678.48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1,466,470.57	-472,014.16	0		0	994,456.4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0	0	0	0		0
<strong>资产减值损失</strong>						
存货跌价准备	5,185,324.51	983,548.05	1,422,340.31		0	4,746,532.25
商誉减值准备	0.00	7,596,516.11	0		0	7,596,516.11

##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1. 信用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资产减值—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资产减值—商誉可收回金额的确定依据及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

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报告期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312,210.18 元、转回 347,120.60 元，其他减少 3,690 元。存货减值损失 983,548.05 元、存货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1,422,340.31 元，商誉减值损失 7,596,516.11 元，共计减少当期利润总额 6,494,703.07 元，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303,039.07 元。

特此公告！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